

##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6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（其中：委托出席的董事2名）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苗拥军主持。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收购盛世君晖生化全线产品业务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本公司《关于收购盛世君晖生化全线产品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《关于审议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本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三）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本公司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修订后的《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全文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本公司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3日